

证券代码：300393

证券简称：中来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2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子公司业务发展、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在 2024 年度为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向银行、金融机构等申请融资（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票据贴现、保理、融资租赁、出口押汇、外汇远期结售汇以及衍生产品等相关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包括但不限于履约担保、产品质量担保）时提供担保，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大于等于 70% 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2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小于 70% 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该担保额度不含之前已审批的仍在有效期内的担保。

上述担保额度的期限为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该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在此额度范围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担保事宜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签署有关的法律文件。在不超过已审批担保总额度的情况下，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总担保额度范围内适度调整各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提供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公司本次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大于等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2亿元，为资产负债率小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6.17%	53.30%	136,390.44	280,000.00	65.82%	否
	苏州中来民生能源有限公司	82.71%	71.32%	197,064.00	175,000.00	41.14%	否
	山西中来光能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100%	82.79%	438,562.08	120,000.00	28.21%	否
	江苏中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	90.60%	24,900.00	20,000.00	4.70%	否
	杭州中来科技有限公司	100%	83.16%	0	5,000.00	1.18%	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 76.17%的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注册地点位于姜堰经济开发区开阳路，注册资本 233,454.57 万元，法定代表人谢建军，主营业务为高效电池及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其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932,380,294.20	4,609,039,973.40
负债总额	2,702,813,068.79	2,456,824,616.67
净资产	2,229,567,225.41	2,152,215,356.73

资产负债率	54.80%	53.30%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第一季度
营业收入	5,155,504,091.63	272,221,555.15
利润总额	204,684,413.43	-99,469,713.15
净利润	193,756,207.71	-77,534,013.56

(二) 苏州中来民生能源有限公司

苏州中来民生能源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 82.71% 的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7 月 7 日，注册地点位于常熟市东南街道黄浦江路 280 号，注册资本 30,937.5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宏亮，主营业务为新能源电站投资、开发、建设、运维等，其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5,768,603,840.88	5,532,940,484.27
负债总额	4,188,744,358.27	3,946,087,369.40
净资产	1,579,859,482.61	1,586,853,114.87
资产负债率	72.61%	71.32%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第一季度
营业收入	4,800,086,816.68	609,369,424.62
利润总额	353,775,562.10	6,243,771.56
净利润	267,697,510.15	6,243,771.56

(三) 山西中来光能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中来光能电池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2 月 8 日，注册地点位于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唐槐园区唐槐路 77 号科技创新孵化基地 5 号楼 4 层 424 室，注册资本 7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缪云展，主营业务为高效电池的研发、生产、销售，其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862,271,224.38	3,836,448,046.97
负债总额	3,146,118,407.56	3,176,280,903.05

净资产	716,152,816.82	660,167,143.92
资产负债率	81.46%	82.79%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第一季度
营业收入	2,225,243,515.49	291,714,619.81
利润总额	106,167,835.22	-68,881,788.80
净利润	89,507,616.24	-56,221,664.16

（四）江苏中来新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中来新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3 月 12 日，注册地点位于江苏省常熟市沙家浜镇常昆工业园区青年路 32 号 1 幢，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程旭东，主营业务为光伏背板的研发、生产、销售，其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842,790,034.08	889,478,166.40
负债总额	747,136,691.82	805,871,460.63
净资产	95,653,342.26	83,606,705.77
资产负债率	88.65%	90.60%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第一季度
营业收入	556,154,532.82	113,709,480.20
利润总额	14,620,340.51	-12,773,569.99
净利润	14,601,964.11	-12,784,224.03

（五）杭州中来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中来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注册地址位于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湖街道葛岭路 18 号-9 房间，注册资本 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曹路。主营业务为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其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1,548,912.39	48,981,538.72

负债总额	35,001,781.38	40,733,826.94
净资产	6,547,131.01	8,247,711.78
资产负债率	84.24%	83.16%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第一季度
营业收入	385,013,773.18	237,978,735.46
利润总额	1,646,131.60	1,793,520.43
净利润	1,547,131.01	1,706,688.49

(六) 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 上述被担保方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七) 上述被担保对象经营业务正常, 信用情况良好, 且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 公司能够控制被担保对象的经营及管理, 为其提供担保能切实有效地进行监督和管控, 担保风险可控, 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因此上述接受担保的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或提供反担保。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业务相关方共同协商确定, 但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新增担保额度。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 本次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助于解决公司子公司业务发展的融资等需求, 促进子公司经营发展, 对公司业务扩展起到积极作用。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公司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控, 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 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会同意此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 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公司对其拥有绝对的控制权, 担保风险可控, 同时本次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 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若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担保事项审批通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含本次审议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804,598.25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余额为809,106.13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83.19%；其中，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1,119.14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25%。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形。

八、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